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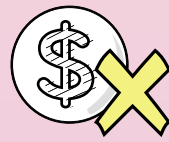
政風專欄

利益衝突要迴避
行政中立要遵行

何謂「利益衝突」

相關規定：
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4條、第5條

指公職人員執行職務時，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，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財產上(現金等) 或非財產上(約僱、陞遷等人事措施) 的利益。



「關係人」是指？

相關規定：
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3條

01

公職人員之配偶或共同生活之家屬

02

公職人員之二親等以內親屬

03

公職人員或其配偶信託財產之受託人(但依法辦理強制信託時，不在此限)

04

公職人員、其配偶或共同生活之家屬、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負責人、董事、獨立董事、監察人、經理人或相類似職務之營利事業、非營利之法人及非法人團體(但屬政府或公股指派、遴聘代表或由政府聘任者，不包括之)

05

經公職人員進用之機要人員

06

各級民意代表之助理

有關「迴避義務」

相關規定：
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6條至第9條

公職人員於執行職務遇有涉及本人或其關係人之利益衝突時，即應依法迴避。

公職人員
自行迴避

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者，應自行迴避。

利害關係人
申請迴避

利害關係人得向相關機關團體申請迴避。

機關團體
職權令迴避

相關機關團體知公職人員有應自行迴避而未迴避情事者，應依職權令其迴避。

認識

利益衝突迴避
公職人員

相關案例

委任自己人
實在不應當

XXXXXXXXXX

A為某機關秘書處處長，其配偶B於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，該機關因與民眾有損害賠償事件官司，其秘書處承辦單位知悉A處長之配偶B擅長此類損害賠償官司，於是簽呈逕委任B為機關訴訟代理人，A見簽呈後亦不假思索核章同意，使B獲得委任律師費20萬元之財產上利益。

A已違反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」第6條第1項「自行迴避」規定，依第16條第1項得處10萬元以上200萬元以下罰鍰！

法務部

犯罪預防 & 反毒 創意徵件活動 開跑囉！

1 111年 炎夏「漫」活，創意說「畫」 全國學生
犯罪預防漫畫與創意短片徵件活動

參賽組別分為「漫畫類」及「創意短片類」，
歡迎全國在學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！

詳情請見活動官網：

<https://www.mojyouth2022.tw>



2 第十屆FunPark創意說故事-數位繪本創作大賽

參賽內容分為「創意說故事」及「小小說書人」，
歡迎全國各縣市國小一～六年級學生發揮創意，
踴躍參賽！詳情請見活動官網：

<https://story.funpark.com.tw/2022/index.do>

